

习近平向首届可持续发展论坛致贺信

新华社北京10月24日电 首届可持续发展论坛24日在北京召开。国家主席习近平致贺信。习近平指出，中国秉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

念，推动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入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同时，中国积极深化南南合作，推动共建“一带一路”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深入对

接，为全球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作出积极贡献。希望各方积极寻求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良策，促进共同发展，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首届可持续发展论坛由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会同北京市政府、联合国有关机构共同举办，将探讨各方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行动和经验。

《习近平总书记在出席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系列活动时的讲话》出版

新华社北京10月24日电 《习近平总书记在出席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系列活动时的讲话》已由人民出版社出版，在全国新华书店发行。本书收录了习近平总书记《在

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颁授仪式上的讲话》《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招待会上的讲话》《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共3篇重要讲话全文。

世行报告显示

中国营商环境排名大幅提升至第31位

外交部：这是对中国经济前景投出的信任票

新华社北京10月24日电(记者韩洁 于佳欣)世界银行于北京时间24日上午发布《全球营商环境报告2020》，中国营商环境全球排名较去年从此前第78位跃升至第46位，今年再度升至第31位，跻身全球前40，连续两年入列全球优化营商环境改善幅度最大的十大经济体。

“中国为改善中小企业的国内营商环境做出了巨大努力，保持了积极的改革步伐，在多项营商环境指标上取得了令人赞许的进步。”世界银行中国局局长芮泽说。世界银行自2003年起每年发

布全球营商环境报告，选取10项评估指标对全球190个经济体的营商环境评分排名。该报告评估样本为各国常住人口最多的城市，其中11个人口过亿国家选择两个常住人口最多城市评估。2018年起，报告评估期调整为上年5月至次年5月。

今年中国的营商环境评估在满分100分中得分77.9，世行打分依据是北京、上海两市及有关部门于2018年5月2日至2019年5月1日推出的优化营商环境改革措施，中国有9个指标领域的改革举措获世界银行认定，其中8项指标排名上升。以办理建筑许可为例，中国全

球排名从去年的第121位跃升至第33位，提升了88位，京沪两市推出的简易低风险建筑项目免于环评备案改革、建立分类监管和审批制度及压缩供排水报装时间等改革举措，推动两地平均办理建筑许可全流程耗时缩短至111天，获该指标质量指数满分15分，高于东亚地区132天和9.4分的平均水平。

根据报告，中国保护中小投资者指标全球排名比去年提升36位至第28位，办理破产排名提升10位至第51位，跨境贸易排名提升9位至第56位，纳税排名提升9位至第105位，获得电力提升2位至第12位，执

行合同排名提升1位至第5位，开办企业排名提升1位至第27位。

据介绍，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今年以来，国务院有关部门和京沪两市政府对标国际先进水平，迄今已推出130余项相关改革举措，进一步增强了我国营商环境的国际竞争力。

据新华社北京10月24日电(记者马卓言)外交部发言人华春莹24日在例行记者会上表示，世界银行《全球营商环境报告2020》将中国营商环境全球排名再次大幅提升，这是对中国经济前景投出的信任票。

邓小平视察南方



1992年春，中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再次视察我国南方一些地区并发表了重要谈话，从理论上回答了一系列关于中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推向新的发展阶段。1992年1月18日至2月21日，邓小平先后视察武昌、深圳、珠海、上海等地。视察途中，他多次发表谈话强调，党的基本路线要管一百年，动摇不得。改革开放胆子要大一些，敢于

试验。判断的标准，应该主要看是否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是否有利于增强社会主义国家的综合国力，是否有利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计划多一点还是市场多一点，不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本质区别。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

邓小平的谈话，科学总结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基本实践和基本经验，从理论上深刻回答了长期困扰和束缚人们思想的许多重大认识问题，是把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推向新阶段的又一个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宣言书。(据新华社北京10月24日电)

关于2019国际划联龙舟世界杯期间交通管制及公交改道公告

宁波市人民政府批准，2019年国际划联龙舟世界杯将于今年11月1日-4日在宁波东钱湖举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九条之规定，现将龙舟世界杯期间采取的交通管制及公交改道措施公告如下：

一、交通管制措施

(一)10月26日0:00-11月4日18:00安石路(谷子路至兴凯路)实施交通管制，禁止一切车辆(除持有赛事专用车辆通行证外，下同)通行和停放。

(二)10月31日0:00-11月3日18:00湖小线(兴凯路至陶公岛路口)实施交通管制，禁止一切车辆通行和停放。同时，相邻外围道路实施交通分流措施，过往车辆提前绕行。

二、公交线路改道措施

现场停车条件有限且离观龙区域有一定距离，建议首选公共交通出行，具体如下：

(一)2019年10月26日至11月5日，109路等14条公交线路双向临时改道运营

1.109路公交车双向临时改道运营

(1)临时改道走向：云莫路至玉泉南路路口后双向改走玉泉南路、玉泉北路、玉泉北路天池路口后按原线运营。

(2)临时撤销部分玉泉南路、兴凯路、安石路、部分玉泉北路走向及大岔岔口、东钱湖游客服务中心、方边、钱湖新村站。

2.189路、620路、629路、660路、665路、667路、906路、960路公交车双向临时改道运营

(1)临时改道走向：天池路至玉泉北路路口后双向改走玉泉北路、玉泉

南路、玉泉南路兴凯路口后按原线运营。

(2)临时撤销部分玉泉北路、安石路、部分兴凯路走向及钱湖新村、方边、东钱湖游客服务中心、大岔岔口站。

3.603路、654路、966路(环线)、967路、968路公交车双向临时改道运营

(1)临时改道走向：安石路莫枝南路路口后双向改走莫枝南路、东钱湖大道、青城路、玉泉南路、玉泉南路兴凯路口后按原线运营。

(2)临时撤销部分安石路、部分兴凯路走向及东钱湖游客服务中心站。

(二)2019年10月26日至10月30日、11月4日至11月5日，901路等3条公交线路双向临时改道运营

1.901路公交车双向临时改道运营

(1)临时改道走向：玉泉北路天池路口后双向改走玉泉北路、玉泉南路、湖小线、湖小线陶公路口后按原线运营。

(2)临时撤销部分玉泉北路、安石路走向及钱湖新村、方边、东钱湖游客服务中心站。

2.907路、971路公交车双向临时改道运营

(1)临时改道走向：玉泉南路环湖西路路口后双向临时改走玉泉南路、湖小线、湖小线陶公路口后按原线运营。

(2)临时撤销环湖西路、东钱湖大道、莫枝南路、安石路走向及环湖西路钱湖大道口、钱湖景苑、东钱湖游客服务中心站。

(三)2019年10月31日至11月3日，901路等3条公交线路双向临时改道运营

1.汽车东站至湖心景区的901路公交车临时调整为汽车东站至大堰路临时始发站运营

(1)临时改道走向：天池路玉泉北路路口后双向改走玉泉北路、玉泉南路、兴凯路、大堰路至大堰路临时始发站。

(2)临时撤销部分玉泉北路、安石路、陶公路及钱湖新村、方边、东钱湖游客服务中心、陶公岛、建设村、陶公村站，并撤销湖心景区始发。

2.汽车东站至湖心景区的907路公交车临时调整为汽车东站至大堰路临时始发站运营

(1)临时改道走向：玉泉南路环湖西路路口后双向改走玉泉南路、兴凯路、大堰路至大堰路临时始发站。

(2)临时撤销环湖西路、东钱湖大道、莫枝南路、安石路、陶公路及环湖西路钱湖大道口、钱湖景苑、东钱湖游客服务中心、陶公岛、建设村、陶公村站，并撤销湖心景区始发。

3.公交仙坪苑站至利民村史家湾的971路公交车临时调整为公交仙坪苑站至大堰路临时始发站运营

(1)临时改道走向：玉泉南路环湖西路路口后双向改走玉泉南路、兴凯路、大堰路至大堰路临时始发站。

(2)临时撤销环湖西路、东钱湖大道、莫枝南路、安石路、陶公路及环湖西路钱湖大道口、钱湖景苑、东钱湖游客服务中心、陶公岛、建设村站，并撤销利民村史家湾始发。

三、其他事项

(1)11月1日-3日，比赛期间玉泉南路、大堰路路段及两侧禁止停放各种车辆(含停车位内)，禁止堆放各类物品。

(2)11月1日-3日，陶公岛景区正常对外营业，车辆请绕行大堰路至砖瓦厂停车场进入。

关于东吴镇宝天线部分路段实施交通管制的公告

(2019年第92号) 为进一步优化东吴镇的交通组织，改善宝天线的交通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九条的有关规定，决定自2019年11月1日起，对宝天线部分路段实施如下交通管制：00:00-24:00，禁止黄色(含黄绿双拼色)号牌载货汽车、专项作业车、挂车和拖拉机在宝天线(小白村宝瞻公路口—童一村宝瞻公路口)通行。受限工程抢险车、道路养护车、车辆施救车等可办理通行证通行。通行证办理地点：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1901号市政行政服务中心公安窗口，联系电话0574-87185504。特此公告。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 宁波市鄞州区公路管理段 宁波市鄞州区东吴镇人民政府 2019年10月25日

华东物资城(钢材)价格行情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	价格	联系电话
T2紫铜板	(1.0-6)×400×1500	永康	52000	87403307
锡磷青铜带	(0.15-0.8)×200	芜湖	53000	87403307
角钢	125×80×10	济钢	4250	87805217
槽钢	50公斤	鞍山	4900	87805217
工字钢	10#	唐钢	3850	87805217
角钢	160×100×12	鞍钢	4150	87805217
槽钢	40# Q235	包钢	4050	87805217
圆钢	A3, 直径12	富锦	3750	87805217
方管	100×50×4	无锡	4400	87805217



关于宁波市姚江南岸滨江休闲带(青林渡路-育才路)、姚江东路(青林渡路-育才路)工程建设范围内地上、地下相关管杆线设施登记的通告

根据甬发改审批〔2015〕488号姚江南岸滨江休闲带(环城北路—机场路)、甬发改审批〔2015〕489号姚江东路(环城北路—机场路)文件要求，姚江南岸滨江休闲带(青林渡路—育才路)段、姚江东路(青林渡路—育才路)段工程即将开工。该工程建设施工范围：姚江东路西起青林渡路，东至育才路，与双东路相交，全长约1公里，总面积约2.8万平方米；姚江南岸滨江休闲带西起青林渡路，东至育才路，北临姚江，南侧为规划姚江东路，总面积约9.5万平方米。为确保工程建设顺利进行，凡涉及上述工程建设范围内的地上、地下管杆线产权单位(包括军用设施)，请于2019年10月28至29日(9:00—11:30、14:00—17:30)两天内，派员携有效证件和相关资料，到宁波城市建设有限公司进行管杆线和设施登记，逾期未登记，施工期间造成损失，建设单位概不负责。登记联系地址：东部新城松栎街595号，住建局大厦1418室。登记联系人：宋四刚 郑建新 登记联系电话：89180627 宁波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24日

海曙区石碶街道石碶北路11号1-4层房产5年租赁权拍卖公告

受委托，定于2019年11月20日15:00在海曙区石碶街道办事行政楼四楼开标室(海曙区石碶街道食品街1号)举行租赁权拍卖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招租标的：海曙区石碶街道石碶北路11号1-4层房产5年租赁权，建筑面积约475.47平方米，用途为综合(商业办公)，首年租金起拍价25.86万元，保证金3万元。二、竞买人资格条件：1、本拍租房产除一楼外不得经营餐饮、娱乐行业，具体经营用途须符合当地规划、卫生、公安、消防、城管等部门的限制和要求。2、限注册资金在100万元以上(含)且持续经营两年及以上(截至2019年10月24日)的企业法人。三、报名及看样时间：即日起至2019年11月19日(工作时间)。四、报名登记地点：宁波市鄞州区百丈东路2368号海逸大酒店一楼。五、报名登记办法：申请竞买报名时须携带有效证件(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法人代表身份证明及公章)和拍卖保证金缴纳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授权他人的则出具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有有效身份证，保证金须于2019年11月19日下午4时前以实际到我公司账户为证(开户行：宁波银行浦东支行；账号：82160120105010241；户名：浙江天一拍卖有限公司)。六、联系电话：27821122 13957855111 七、公司网址：www.zjsky.com 详细情况请见本次拍卖须知。浙江天一拍卖有限公司

拍卖公告

受委托，定于2019年11月11日9时至11时(延时除外)在“诚拍网”(http://www.chengpw.com)进行公开拍卖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拍卖标的：某单位处置的废旧物资一批，整体打包起拍价7.76万元，保证金5万元。二、竞买条件：竞买人须为注册在宁波市镇海区内有废旧物资回收经营资格的独立企业法人(分公司不得参加)，注册资金不少于100万元(含100万元)。营业执照登记日期要求为拍卖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展示看样时间：即日起至2019年11月11日在“诚拍网”图片展示，现场看样须在2019年11月6日前预约登记。四、拍卖方式：有保留价的网络增价拍卖，不到保留价不成交。五、竞买办法：意向竞买人请于2019年11月7日17时前交纳保证金汇入指定账户(户名：浙江金城拍卖有限公司，账号：76810188000045992，开户行：光大银行江东支行，以实际到账为准)，并在2019年11月8日17时前携银行汇款凭证及相关证件原件(营业执照副本、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许可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到宁波市百丈东路28弄2号嘉汇国贸B座907室办理竞买手续，并注册企业网拍账号。六、联系电话：87715615、87869881、87810772 联系地址：宁波市百丈东路28弄2号嘉汇国贸B座907室。浙江金城拍卖有限公司

宁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国土资源部令21号)、《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国土资发〔2006〕114号)和《关于扩大国有土地有偿使用范围的意见》(国土资规〔2016〕20号)等有关规定，经批准，宁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拟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拟出让地块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一、地块基本情况和主要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名称	地块坐落	土地面积(平方米)	用途	出让年限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高度(米)
镇海区 ZH13-01-36-04地块	宁波石化区湾塘北片,现状北区污水处理厂北侧	8956	排水设施用地(U21,适建污水泵站、污水处理、污泥处理等设施及其附属的构筑物)	50年	≤1.0	≤45%	≥35%	≤18

二、公示时限 2019年10月26日—2019年11月14日。三、意向用地者申请方式 在公示时限内，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对公示的地块有意向的，须以书面方式提出申请，不接受口头、电话、传真、邮寄和电子邮件形式的申请。禁止被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列入“失信黑名单”的单位和个人参加申请。非镇海区企业法人取得土地使用权后必须在宁波市镇海区注册企业法人。四、意向用地者须提交的申请材料 1.意向用地者申请书原件； 2.意向用地者营业执照原件及其复印件； 3.意向用地者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其复印件； 4.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其复印件。五、确定供地方式 1.公示时限内，若该地块有两个以上意向用地者，将采取招拍挂方式出让该宗土地使用权。 2.公示时限内，若该地块只有一个意向用地者，将按《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的规定以协议方式出让该宗土地使用权。六、其他 地块信息在宁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镇海分局网站(www.zh.gov.cn/col/col84374)予以发布。公告内容若有调整，将及时在宁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镇海分局网站(www.zh.gov.cn/col/col84374)发布，并以网站最新公告为准。七、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宁波市镇海区民和路789号镇海城投大厦1023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4-86275196 联系人：鲁老师 宁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年10月25日